

本卷提要

本书在有机地结合文献资料和考古材料,以及有选择地吸取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从服饰、饮食、居住、交通、婚姻和丧葬等六个方面,有点有面、繁简得当地介绍和分析了秦汉时期习俗的渊源、特点和发展状况,并通过大量的图片资料,形象而生动地向人们展现了一幅秦汉习俗的五彩画卷。全书内容丰富,资料翔实,逻辑通顺,文字流畅,图文并茂,知识性强,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和较强的可读性。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国学者的新奉献

百卷本

中国全史

史仲文 胡晓林 主编

人民出版社

百卷本《中国全史》 编辑工作委员会名单

(按姓氏笔画排列)

名誉主编: 张岱年 季羨林
总策划: 胡晓林
主编: 史仲文 胡晓林
主任: 王书良

专家团:

马学良	王柯敬	王相钦	王梓坤	王钟翰	仇春霖
宁重可	吕齐世	吕大介	朱大渭	朱德生	刘乃和
刘重日	齐荣华	汤一功	牟仲鉴	杨显清	李学勤
何兹全	宋蜀泉	林志浩	张传玺	张罗安	张岱年
陈高林	林甘朴	哈经雄	林耀华	贺名伦	周一良
季羨林	庞书铎	董久昌	钟敬文	戴逸	徐通
黄烈	龚书铎		路志正		

编委:

丁双平	马洪路	王宇信	毛佩琦	石椿年	成常福
朱大渭	刘士文	刘秀生	李尚英	杨生民	佟德富
张践平	张健斌	张才彬	张占国	武金铭	岳徐翔
岳庆平	周湘斌	庞毅忠	金泽	顾建华	
梁满仓	谢宝成	颜品忠	颜吾芑		

百卷本《中国全史》各断代分卷主编

远古	暨三代	马洪路	张才彬	成常福
春秋	战国	王宇信	杨生民	岳斌
秦	汉	颜品忠	岳庆平	颜吾芑
魏晋南北朝	南北朝	朱大渭	梁满仓	
隋	五代	谢保成	武金铭	刘士文
宋	夏	张践平	周湘斌	张健
元	代	佟德富	顾建华	
明	代	毛佩琦	金泽	何长华
清	代	刘秀生	庞毅忠	李尚英
民国	国	徐通翔	张占国	

· 精装合订本 ·

D66/66

中国全史

第6卷

本卷书目

中国秦汉习俗史

中国秦汉科技史

中国秦汉教育史

中国秦汉文学史

中国秦汉艺术史

(每册均由彩页隔开)

95
K20
34
236

岳庆平 著

中国秦汉习俗史

人
民
大
学
社



C 523074

目 录

中国秦汉习俗史

一、秦汉习俗概述	1
二、服 饰	4
(一)冠帽	5
(二)上衣	16
(三)下衣	24
(四)鞋袜	28
三、饮 食	32
(一)概貌	33
(二)主食	40
(三)副食	48
(四)饮料	62
(五)器具	70
四、居 住	81
(一)庭院式住宅	82
(二)楼阁式住宅	87
(三)干栏式住宅	92
(四)住宅附属设施	96
(五)家 具	99

五、交 通	107
(一)陆路	107
(二)水路	111
(三)车	117
(四)船	125
六、婚 姻	130
(一)婚姻礼仪	130
(二)婚姻形式	135
(三)婚嫁消费	142
(四)七弃与三不去	147
(五)改嫁与再嫁	151
七、丧 葬	155
(一)厚葬	156
(二)葬具	162
(三)居丧	166
(四)黄肠题凑	171
(五)玉衣	174
八、结 语	182

一、秦汉习俗概述

中国的习俗既丰富多彩又源远流长,早在《诗·周南·关雎序》中便有了“美教化,移风俗”的提法。有人认为《诗经·国风》堪称中国习俗史的权舆,其中的每一首诗都是一幅习俗画,一部《国风》就是一部上古风情录。

秦汉时期政治的高度统一、民族的空前融合、经济的迅速发展和文化的日益开放,反映到当时的社会文化生活中,就是在前代的基础上,秦汉时期不仅出现了更为丰富多彩的民俗事象,而且出现了更全面而具体地记叙或涉及前代和当时民俗事象的文献资料。

《史记》中涉及的古史传说和民俗事象最多。如《货殖列传》在“甘其食,美其服,安其俗,乐其业”方面列举了许多有关的习俗,并注意到了地区间的差异:陇蜀之地多商贾,长安又多四方之人,所以居民好取巧而不务本;巴蜀之地肥饶,特产众多,可以远通云贵,所以居民常以其所多换其所缺;三河(河东、河内、河南)之地位居天下之中,地少人多,所以居民比较勤俭;北方地区常受胡寇侵扰,所以居民好气任侠,不事农桑,等等。

《汉书》中涉及的民俗事象也不少。如《礼乐志》十分注重礼俗的作用:“人性有男女之情,妒忌之别,为制婚姻之礼;有交接长幼之序,为制乡饮之礼;有哀死思远之情,为制丧祭之礼;有尊

尊敬上之心,为制朝觐之礼……婚姻之礼废,则夫妇之道苦而淫辟之罪多;乡饮之礼废,则长幼之序乱而争斗之狱蕃;丧祭之礼废,则骨肉之恩薄而背死忘先者众;朝聘之礼废,则君臣之位失而侵陵之渐起。”又如《郊祀志》中有许多关于信仰、祭祀方面的习俗,《地理志》中有不少关于全国各地风土人情的记载等。

除了《史记》、《汉书》等正史外,《风俗通义》、《四民月令》、《三辅黄图》、《西京杂记》、《淮南子》、《论衡》、《潜夫论》等文献也保存了较多的习俗资料。

正是依靠以上所列以及还有某些未列的文献资料,再加上近年来相继涌现的考古发掘材料,如明器、壁画、帛画、画像石、画像砖以及其他各类实物,我们才能够相对容易地对秦汉时期的礼仪习俗进行客观的概括和分析。

从服饰方面看,随着服饰的文化功能的日益发达,一方面当时对服饰美的追求已达到相当高的境界,另一方面不同阶层、不同民族、不同场合、不同环境的服饰,风格各异,从而使服饰的等级性、民族性、时代性等有机结合,融为一体。上层人士服饰的功能主要是表明身份、参加活动和追求华贵等,下层人士服饰的功能主要还是御寒、防暑和护体等。

从饮食方面看,秦汉时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饮食在前代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化和多元化,不仅宫廷饮食继续改善,而且平民饮食也日益丰富。每日进餐的次数在不同的阶层中有所不同,皇帝每日四次,贵族每日三次,一般人每日两次。食物种类比较丰富,食物结构发生了变化,主副食的搭配比较合理,出现了比较复杂的烹调技术和方法。

从居住方面看,秦汉时期的住宅上承战国,变化不大,体现出某种相对的稳定性。一般说来可分为庭院式、楼阁式与干栏式

三种住宅形式,但这三种形式有时又有交叉现象。其中庭院式住宅最普遍,种类也最多,既有方形、长方形之分,也有一字形、曲尺形、三合式、四合式、日字形之分,但其基本结构大多是一堂二内,即三间住宅中一间为堂、二间为室,当然面积大小不一。

从交通方面看,秦汉时期政治上的统一为水陆交通的发达创造了有利的客观条件,所以当时的水陆交通比分裂的春秋战国时期要发达得多。驰道是秦汉时期陆路交通网的主干,可通向全国各主要城市。水路交通包括海上和内河两部分。陆路的交通工具以车为主,水路交通工具以船为主,车与船的本身皆有许多比前代改进之处。

从婚姻方面看,等级性是秦汉时期婚姻的特点之一。婚姻礼仪并非与“六礼”完全契合,大致要经过八个重要的环节。除了注重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聘娶婚外,还可列举九种其他的婚姻形式。婚嫁消费相当巨大,主要有媒人的报酬、占卜的费用、聘金和嫁妆、婚宴的花费等四项。人们的贞节观相对于唐宋时期可谓淡薄,改嫁与再嫁的现象广泛存在。

从丧葬方面看,秦汉时期的丧葬礼俗以西汉中期为界,大致可分为两个阶段。前一阶段沿用旧的丧葬礼仪,讲究棺槨、礼器制度,墓中多以珍宝与实用器皿等随葬;后一阶段随着儒家思想对人们日常生活的制约,象征性的墓室、器物、俑开始涌现。但总起来看,厚葬之风盛行仍是这一时期值得注意的特点。另外在丧葬方面所存在的等级差别和地区差别也值得注意。

二、服 饰

中国的服饰习俗丰富多彩,中国向以“衣冠王国”著称于世。众所周知,服饰具有生理与文化的双重功能。在远古时代,服饰主要是为了御寒、防暑、护体和遮羞,生理方面的功能相对强些;进入文明时代后,服饰常被用来区分等级、职业、民族、年龄和性别,并出现了服饰的审美价值日益上升的趋向,这说明随着时间的推移,服饰的文化功能越来越发达。

秦汉时期随着政治格局的空前稳定,经济形势的蓬勃发展和文化交流的日益广泛,人们的服饰较前代更为绚丽多彩。关于秦汉时期人们服饰的状况,不仅在有关文献中不乏记载,而且在近年来考古发现的壁画、帛画、画像砖、画像石和陶俑上也可窥其大概。

秦汉人的服饰常因场合和环境的不同而有所不同,如祭祀时应穿祭服,上朝时应穿朝服,参加葬礼时应穿丧服,结婚时应穿婚服,平常则穿常服。

秦汉人的服饰也常因等级和职业的不同而有所不同。张书光先生在多年潜心研究的基础上,采用墨笔单线描的手法,绘制出秦汉时期不同等级和职业人物的图像 100 幅,^① 其中包括帝

^① 张书光:《中国历代服装资料》,安徽美术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29—57 页。

王、贵族、士族、大臣、官吏、文吏、小吏、将军、将官、武将、武士、兵士、商贾、农夫、农妇、平民、胡人、艺人、贵妇、女官、民妇、使女等,形象直观,可以参考。一般说来,皇帝和皇后的服饰端庄华贵,武士的服饰威武壮观;仕女的服饰以高髻、穿花襦和褂裙曳地为特征,文吏的服饰以束带、穿裤裙和戴冠幘为特征,农民的服饰以束髻、穿草鞋和短袖长襦为特征,市民的常服以包发巾,加抹额、穿檐榆和束大带为特征,厨役的服饰以扎带、着褙、穿襦裤和戴小帽为特征,劳役人的服饰以束发、穿衫裤和加臂褙为特征^①。当然,不同的个体会有差异,不同的地区和民族会有差异,同一个体在不同的季节和场合也会有差异。如 1959 年在新疆民丰县尼雅汉墓出土的一件身長 133 厘米的“万世如意”锦袍在形制上即具有比较明显的民族特色。

(一)冠 帽

帽主要是后来的称呼,秦汉时期的帽一般被称作“头衣”,具体说来又有冠、冕、弁、巾和幘的区别。

由于冠、冕、弁都是上层男子平时所戴的头衣,所以有时又统称为冠。据《礼记·曲礼》载,男子在 20 岁时应举行冠礼,表明已长大成为成年人,冠礼是男子一生中的重要转折,仪式一般都比较隆重。

关于秦汉时期的冠,《后汉书·舆服志》记载得比较详细,共提及 19 种名目,即冕冠、长冠、委貌冠、皮弁冠、爵弁冠、通天冠、远游冠、高山冠、进贤冠、法冠、武冠、建华冠、方山冠、巧士冠、却

^① 谢国桢:《两汉社会生活概述》,陕西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49—53 页。

非冠、却敌冠、樊哙冠、术氏冠、鹖冠等。

冕冠是古代帝王臣僚参加重大祭礼时所用的冠帽，汉代遵循不改，用作皇帝、公侯及卿大夫的祭服。《后汉书·舆服志》载：“冕皆广七寸，长尺二寸，前圆后方，朱绿里，玄上，前垂四寸，后垂三寸，系白玉珠为十二旒，以其绶采色为组纓。三公诸侯七旒，青玉为珠；卿大夫五旒，黑玉为珠。皆有前无后，各以其绶采色为组纓。旁垂黹纁，郊天地、宗祀、明堂则冠之。衣裳玉佩备章采，乘舆刺绣，公侯九卿以下皆织成。”

长冠也称“斋冠”，又称“竹皮冠”。一般以竹皮作成骨架，外表漆纁，冠顶的造型扁而细长。相传汉高祖刘邦未发迹时，曾戴过此冠，故谓“刘氏冠”。《史记·高祖本纪》：“高祖为亭长，乃以竹皮为冠，令求盗之薛治之，时时冠之，及贵常冠，所谓‘刘氏冠’乃是也。”《后汉书·舆服志》：“长冠，一曰斋冠，高七寸，广三寸，促漆纁为之，制如板，以竹为里。初高祖微时，以竹皮为之，谓之刘氏冠……祀宗庙诸祀则冠之”。因为这种冠帽为高祖早年所造，所以后来被定为官员的祭服，并规定爵非公乘以上，一律不得服用，以示尊敬。湖南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的彩衣木俑，头顶大多竖有一块长形饰物，形制如板，前低后高，可以视为长冠的模型（图1）。

委貌冠又称“玄冠”。其制以黑色丝帛为之，长七寸，高四寸，上小下大，形如覆杯。公卿、诸侯、大夫等人行大射礼时则服之。戴此冠时，必须穿着玄端素服。《后汉书·舆服志》：“行大射礼于辟雍，公卿诸侯大夫行礼者，冠委貌，衣玄端素裳。”唐杜佑《通典》也记：“汉制委貌，以皂缁为之，形如委貌之貌；上小下大，长七寸，高四寸，前高广，后卑锐，无算有纓”。

皮弁冠的形制与委貌冠相同，也是“长七寸，高四寸，制如覆

杯，前高广，后卑锐”，所不同者在于委貌冠是以黑色丝帛为之，而皮弁冠是以鹿皮为之；委貌冠为公卿、诸侯、大夫等人所戴，而皮弁冠为“执事者”所戴。《后汉书·舆服志》：“执事者冠皮弁，衣缁麻衣，皂领袖，下素裳，所谓皮弁素积者也。”

爵弁冠也称为冕，又称“广冕”。其制较冕冠为次，形状与冕冠相似，惟冠上不用旒饰（图2）。一般多用木板作顶，外面表以细布，布色赤而微黑。戴爵弁者，必须穿玄色丝衣，下着纁裳。乐人、士人及低级官吏助君祭祀时则戴之。《后汉书·舆服志》：“爵弁，一名冕，广八寸，长尺二寸，如爵形，前小后大，缁其上似爵头色，有收持笄，所谓复收殷鬯者也。祠天地五郊明堂，《云翘舞》乐人服之”。

通天冠是皇帝专用的礼冠，凡郊祀、朝贺及宴会则戴之。以铁丝为梁，正竖于顶，梁前有山，展筩有述。《后汉书·舆服志》：“通天冠，高九寸，正竖，顶少邪却，乃直下为铁卷梁，前有山，展筩为述，乘舆所常服。”今从山东嘉祥武氏祠保存的画像石上，即能看到此冠形象（图3）。

远游冠与通天冠相类似，唯无山述之饰。为太子及诸王所服。《后汉书·舆服志》：“远游冠，制如通天，有展筩横之于前，无山述，诸王所服也。”

高山冠又名“侧注冠”，原为战国时齐王所戴。其式与远游冠相类似，也无山述，以铁为卷梁，高九寸，冠体侧立。蔡邕《独断》：“高山冠，齐冠也，一曰侧注。高九寸，铁如卷梁，不展筩，无山。秦制行人使官所冠。今谒者服之。”

进贤冠是文吏、儒士所戴的一种礼冠。用铁丝和细纱制成，冠上缀梁，有一梁、二梁、三梁之别，以三梁为贵。冠式前高后低，前柱倾斜，后柱垂直。戴时加于幘上。以梁数区别等差（图4）。

《后汉书·舆服志》：“进贤冠，古缙布冠也，文儒者之服也。……公侯三梁，中二千石以下至博士两梁，自博士以下至小史私学弟子，皆一梁。宗室刘氏亦两梁冠，示加服也。”在山东沂南出土的画像石，河南荥阳河王村出土的画像砖上，都绘有戴这种冠式的男子形象。

法冠也称“柱后”，又称“獬豸冠”。原是楚人所戴。以铁为柱，隐喻为坚定不移，威武不屈。所以又称“铁冠”。獬豸是传说中的一种神羊，相传它能辨别曲直，分清是非，在它头上生有一角，见人争斗，即以其角抵触邪佞。所以以其形为冠，汉代将其用于法官，是执法者所戴的一种冠帽。《后汉书·舆服志》：“法冠，一曰柱后，高五寸，以緌为展筩，铁柱卷，执法者服之。”

武冠原为赵武灵王所戴，秦灭赵后，即以此冠颁赐近臣，汉代袭用，一般用于武官。其制以漆纱为之，形如簸箕，使用时加着于幘之上。因其形制高大如弁，也称“大冠”、“武弁”或“繁冠”。宦官、近臣亦可戴此，但须在冠上加以金钗，并插以貂尾，以示区别。《独断》称：“武冠，或曰繁冠，今谓之大冠，武官服之。侍中、中常侍加黄金钗，附蝉为文，貂尾饰之。”今从四川、山东等地汉墓出土的画像石上还能看到这种冠式。

建华冠是乐人祭祀天地、五郊、明堂时所戴的一种礼冠，以铁为柱卷，贯大铜珠九枚，上以鹖羽为饰。《独断》：“大乐郊社祝舞者冠建华。”即指此。

方山冠的形制与进贤冠相类似。分别以青、赤、皂、白、黄等五色细縠为之，以象征东、南、西、北、中五方。凡祀宗庙，行《五行》舞时，舞人、乐者都可戴之。《汉书·五行志》：“冠方山冠”。唐颜师古注：“邓展曰：‘方山冠以五采縠为之，乐舞人所服’”。

巧士冠是皇帝身边的侍者、宦官所戴的一种礼冠，形制与方

山冠相类似。平常一般不用,只有在郊天时用之。《后汉书·舆服志》:“巧士冠,前高七寸,要后相通,直竖。不常服,唯郊天、黄门从官四人冠之,在卤簿中,次乘舆车前,以备宦者四星云。”

却非冠的形制与长冠相似,上宽下促,冠下垂有纓蕤。专用于宫殿门吏及仆射等人,戴之执事,以防伺非。《后汉书·舆服志》:“却非冠,制似长冠,下促。宫殿门吏仆射冠之。”

却敌冠为卫士所戴之冠(图5),形制与进贤冠相似。《独断》:“却敌冠,前高四寸,通长四寸,后高三寸;监门卫士服之。”

樊哙冠也是殿门卫士所戴的一种冠帽,因为是由汉代名将樊哙所创而得名。相传鸿门之会,楚项羽欲杀刘邦,樊哙常持铁楯在侧,事急,樊哙撕衣裳包裹其楯,佯作冠饰,直入羽营,力斥项羽背信,使刘邦乘机得以脱身。后来刘邦执政,即照樊哙所包之楯制以为冠,颁赐于殿门卫士。《后汉书·舆服志》:“樊哙冠,汉将樊哙造次所冠,以入项羽军。广九寸,高七寸,前后出各四寸,制似冕。司马殿门大难卫士服之。”^①

术氏冠曾被赵武灵王所好,其中的“术”字,按蔡邕《独断》所说,为“鹞”的转音,不是指道术。《三礼图》说此冠画鹞羽为饰,其色绀。《后汉书·舆服志》:“术氏冠,前圆,吴制,差池邇邇四重。”

鹞冠为武士所戴,因在冠左右加插双鹞尾而得名。鹞属鸷鸟,斗时必至死才罢休,所以用其尾插于冠的左右以表示勇敢。汉代的五官、左右虎贲、羽林、五中郎将,羽林左右监,虎贲武骑皆戴此冠。

除了以上在《后汉书·舆服志》中所提及的19种冠之外,在

^① 周汛等:《中国古代服饰风俗》,陕西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45~50页。

山东嘉祥汉墓出土的《周公辅成王》图像(图6)中还有一种三个山形的冠,周成王所戴者即是。在浙江绍兴汉墓出土的画像镜上也有这种山形冠。另据明代瞿佑《剪灯新话》引《申阳洞记》中记唐大历二年(公元767年)陇西李生曾梦见一神,据案而坐,顶三山冠,冠作高冠,前面耸起三条直柱,中间一柱特高,左右二柱略低。三山冠之名虽在汉代文献中未见记载,但上述图像和说法似可证明三山冠在历史上确实存在过,孙机先生认为可暂称之为王冠,并推测王莽即帝位时所戴的王冠可能与此相似。^①图6中间一人所戴的是武冠,右一人所戴的是进贤冠。^②

后代有的学者还将汉代的冠按不同标准加以分类,如日本学者原田淑人将冕冠、长冠、委貌冠、皮弁冠、爵弁冠、建华冠、方山冠、巧士冠等划归祭服类,而将通天冠、远游冠、高山冠、进贤冠、法冠、武冠、却非冠、却敌冠、樊哙冠、术氏冠划归朝服类。^③

冠原是加在头顶的发罩,主要用来约束发髻,所以并不需要将头顶全部罩住,只是在冠圈上有一根较窄的冠梁,从前到后经过头顶。这与现代的帽子很不相同。此外在功能上也与现代帽子有所区别,即冠不着重于实用而着重于礼仪,所以《礼记·冠义》说:“冠者礼之始也。”《淮南子·人间训》也说:冠“寒不能暖,风不能鄣,暴不能蔽。”

戴冠前一般要先把束在一起的头发盘绕在头顶处(髻),用簪把头发包住,然后加冠。簪后来又写作缡。这是一块整幅(二尺二寸宽)六尺长的缡帛(黑帛)。因为戴冠前必先以簪韬发,所以

① 孙机:《汉代物质文化资料图说》,文物出版社1991年版,第232页。

② 周锡保:《中国古代服饰史》,中国戏剧出版社1984年版,第78~81页。

③ 原田淑人著,常任侠等译:《中国服装史研究》,黄山书社1988年版,第38~63页。